

审计业务约定书

委托单位：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称甲方）

住 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二路与明光路凯瑞 F 座

受托单位：赛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陕西新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乙方）

住 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太华北路 899 号安徽大厦 9 层 902 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 2026 年审计服务采购项目，包号 6 招标文件和项目成交通知书等相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委托内容及要求

1、审计项目（事项）名称：政府投资审计项目（二）。

2、委托审计的内容及范围：

审计内容：（1）履行基本建设程序方面。重点对基本建设程序履行情况及概算执行情况进行审查。（2）工程招投标方面。重点关注招投标程序及合同签订方面存在的问题。（3）工程实施管理方面。重点对相关单位履职情况、工程建设管理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执行情况、工程结算情况进行审计。（4）建设资金使用和管理方面。重点对项目建设资金管理使用的合规性、规范性进行审计。（5）基本建设财务核算管理方面。重点对建设资金核算的准确性、工程竣工决算情况进行审计。（6）法律、法规、规章规定需要审计监督的其他事项。

审计范围：吉利西安项目周边道路（桑军路、渭环东路、渭阳路）绿化工程合规性审计、南康村整治提升改造项目合规性审计、河址西村改造提升项目合规性审计

3、完场时限：接到通知后 2 日内正式进驻，2026 年 9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

(现场结束后 2 周内, 出具审计报告初稿, 具体服务起止, 日期经采购人同意后可以调整)

4、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技术标准及甲方要求。

5、验收要求: 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执行。

6、合同履行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二、合同价款(费率): 148,800.00 元, 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万捌仟捌佰元整。

三、款项结算

1、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2、货币单位: 人民币

3、本次服务费用请汇入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 赛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海璟国际支行

银行账号: 61050174860000000154



收款账户信息发生变更, 乙方需在甲方付款前拾(10)日书面通知甲方。任何一方因以上信息变更未按本约定书通知或确认信息而使甲乙双方遭受的损失, 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承担损失责任。

4、结算方式: (1) 审计报告经甲方验收合格且审计全部资料整理移交完成后, 按考核得分确定支付比例后, 由乙方牵头单位赛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具发票, 甲方一次性付款至赛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账户。(2) 甲方按照附件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026 年审计服务采购项目考核评分表》对乙方进行考核打分, 根据考核分数确定支付费用比例:

①考核分数高于或等于 90 分, 服务费应付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100%;

②考核分数在 80 到 89 分区间内, 服务费应付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95%;

③考核分数低于 80 分, 服务费应付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90%;

四、服务要求

1、乙方成交后，严格按照投标时拟派人员构成情况表要求向甲方项目负责人提交盖章的项目负责人、审计项目组其他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职称复印件、执业资格证复印件报送甲方项目负责人。

2、乙方授权杜俊盘为项目投诉管理负责人（应为公司主要领导，固定及移动联系电话：13389232354），该领导应对所有拟派人员有管理权。

3、甲方根据合同第四条第一款所提供的资料，确定并填写《拟派人员构成情况表》并形成正式合同。项目负责人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不论任何原因均不可更换。其他项目组成员，未经乙方书面申请及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更换、减派表中人员（若更换人员经乙方书面申请及甲方同意后，乙方必须确保更换的人员需具备同等职业资格及业务水平），否则视为违约。表中项目负责人除协调审计项目有关事宜外，还应承担管理责任，须管控并推进项目的总体进度，积极主动沟通、保质按时将项目完成。最终出具的正式成果报告，须有项目负责人签章。



拟派人员构成情况表

	姓名	职务	职称	注册会计师/ 注册造价师 等执业证书	从事专业	从事专业 年限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杜俊盘	副所长	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会计审计	10年	13389232354
审计/调查 项目组其他 人员	彭道勇	AI 审计负责人	/	注册造价师	土建	7年	13152128945
	陈文继	项目助理	高级	注册造价师	土建	8年	13772425923
	吴晓梅	项目经理	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会计审计	7年	18710468737
	何亭	项目助理	会计师	/	会计审计	8年	17791598803
	李红莉	项目助理	会计师	/	会计审计	4年	13679201710

4、甲方对所需开展审计的项目在实施审计前通知乙方，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2日内正式进驻审计。

5、甲方对乙方审计人员中涉及与被审计对象有利害关系的人员有权要求其回避并更换。审计过程中，乙方人员必须及时安排到位，严格执行甲方的有关规定，非批准不得缺勤，并保证质量完成任务。

6、乙方应提前列出工作计划、提前列所需提供资料清单，保证项目满足甲方的进度要求。

7、乙方投标所报的投标响应文件视为本合同附件，乙方应严格按照所报承诺履行自身义务。

8、如遇申诉、上级检查等情况，无论合同服务是否结束，乙方应当积极配合。

9、乙方应于甲方签订廉政、保密协定并严格遵守。



五、权利和义务

甲方权利

1、甲方享有获得完整报告书的权利。

2、甲方项目负责人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有权复核乙方成果文件，有权抽查乙方相关工作及相关资质情况并进行处理。乙方应当及时予以配合。

3、当甲方认定乙方从业人员不按咨询合同履行其职责时，有权要求更换相关人员，乙方应当及时进行配合，以致达到甲方要求，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当乙方在咨询过程中，服务质量、进度满足不了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经落实后对委托内容、费用作相应调整。

4、乙方无法全部完成甲方委托任务的，应及时书面告知甲方，甲方有权根据情况重新进行业务的调整。

5、因乙方及其派出人员明显过错导致审计结论失实、错误，或因乙方及其派出人员

未严格执行审计实施方案规定，影响审计质量和工作进度，未按时完成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或停止其承担的工作，并视情况扣减审计费用。

6、甲方有权结合审计项目的实际情况，针对乙方服务及质量情况制定管理办法和考核办法。甲方严格考核，乙方严格遵守，否则甲方有权要求更换合适人员直到达到合同要求。拒不执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7、负责将乙方派出人员编入审计组，对其进行国家审计规范、审计业务、责任和义务等相关内容的培训以及审计工作纪律和审计职业道德教育。同时，对乙方在工作提出的各种问题予以解答。

乙方权利

- 1、乙方认为必要的审计过程不应受到阻碍和限制。
- 2、乙方在服务中，如被审计单位提供的资料有误或不明确时，有权要求甲方予以协调。
- 3、乙方在服务过程中，有到现场勘查的权利，甲方应予协助。
- 4、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甲方义务

- 1、甲方应执行乙方权利中约定的内容。
- 2、协调被审计单位及时向乙方提供审计所需的资料。
- 3、协调被审计单位，为乙方派出的有关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主要事项将由乙方于外勤工作开始前提供清单。
- 4、按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乙方义务

- 1、乙方应执行甲方权利中约定的内容。
- 2、乙方应于每个项目完成审计现场工作后2周内，出具审计报告初稿，审计报告初稿需经乙方内部复核无误后，提交甲方确认，逾期且无甲方认可的，视为违约。



3、在审计实施中，接受甲方的管理指导、质量监督和工作考核，严格按照国家审计程序和审计实施方案确定的审计范围、内容、时间及分工实施并完成审计任务，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进行业务咨询，认真执行有关法律和法规、行业规范，积极配合和协助甲方组织的复审核对，及时提供相关资料和证据。

4、乙方务必与被审计单位就审计资料进行详细的、逐件的签字备案制的交接，建立交接台账并妥善保管，若资料因乙方责任发生丢失，应视情节严重承担违约甚至法律责任。

5、乙方在审计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审计准则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全面、真实地反映分工事项的审计结果，发现违法违规问题应及时向审计组组长汇报，不得隐瞒，应遵守审计机关审计纪律、廉政纪律，对涉及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审计工作秘密负有保密责任。不得向他人提供或泄密。

6、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审计范围、对象及期限要求，进行审计工作，及时向甲方出具科学、客观、公正且符合规定的报告。审计实施中形成的全部资料及时移交审计组组长复核，并按要求及时补充改正，在出具审计报告时，将审计资料（审计工作底稿、审计证据、审计工作记录等）一并移交审计组归档，正式报告一式贰份（含电子扫描件），并对审计报告负法律责任。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审计报告及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资料提供给第三方。

7、乙方应按照甲方工作要求完成任务，及时安排人员配合甲方工作并及时出具报告。对其审计结果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对其出具的审计报告，独立承担法律责任。

8、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应预见并自行承担因非甲方原因所造成的一切人身伤亡及财产损失责任。

9、甲方支付全部费用后不代表合同关系结束，乙方须完成与本项目咨询有关的其他工作及后续审计责任。乙方消极配合或拒绝配合工作的，甲方有权暂停或终止其他相关业务。

10、业务不得转包、不得分包，必须利用本单位具有合法资质的员工完成，协助甲方



做好派出人员的组织管理工作，不得随意更换派出人员，检验标准以实际工作人员社保及资格证书注册单位为准。违反时按违约情况处理。

六、保密条款

在为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乙方可能会获取与甲方业务或其他事宜有关的保密信息。乙方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的保密信息予以保密，除下列情况外：

- 1、法律法规允许，并取得甲方的授权；
 - 2、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法律诉讼准备文件或提供证据，以及向监管机构报告发现的违反法规行为；
 - 3、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在法律诉讼、仲裁中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 4、接受法院、检察院、行业协会或监管机构等有权机构的检查，答复其询问和调查；
 - 5、监管机构对乙方进行行政处罚（包括监管机构处罚前的调查、听证）以及乙方对此提起行政复议；
 - 6、在有关服务的法律程序中乙方作为涉及的一方进行披露或乙方必须要披露；
 - 7、向注册会计师协会或监管机构进行报备；
 - 8、法律法规、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规范规定的其他情形。
- 否则乙方不得向除乙方外的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

七、违约责任

处罚方式：①责令改正；②每次每人或每件罚款100元；③暂停或解除合同；④返还或不支付对应业务部分咨询费；⑤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5%违约金；⑥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1、若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存在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甲方有权通知乙方改正。视情节处①、②；乙方拒不改正或情节严重的，视情节处③、④、⑥。

2、若乙方原因造成重大人为失误的，由乙方依法承担相应全部赔偿责任，视情节处①、②；乙方拒不改正或情节严重的，视情节处③、④、⑥。

3、乙方不能按时按数按表安排审计人员到位的、审计过程中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缺勤的，视情节处①、②；乙方拒不改正或情节严重的，视情节处③、④。

4、因乙方原因导致最终审计项目质量、进度出现问题的，视情节处①、②；乙方拒不改正或情节严重的，视情节处③、④。

5、若乙方违反保密义务或廉政协议经查属实的，同时处③、④和⑤，情节严重的另处⑥。

6、发生不可预见不可抗拒之因素，如战争、地震、洪水和甲方暂停等致使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时，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7、乙方未经甲方允许对合同内容擅自转包的，甲方就转包部分服务内容根据业务情况选择不支付咨询费，若转包发生质量问题的，处③、④、⑤。衡量标准以实际工作人员社保及资格证书注册单位为准。

8、非甲方原因，乙方违反合同其他有关条款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合同自甲方在发出解约通知之日起解除。因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工作责任，甲方有权在合同金额内扣除相应的金额，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金额5%的违约责任。

八、其他

在咨询过程中，如发现本合同有关事项不完善或情况发生变化需修改、补充时，双方应重新协商，签订修改、补充条款，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九、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本合同履行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叁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026 年审计服务采购项目考核评分表》

序号	考核项目		分值	得分内容	减分内容	得分	备注
1	审前阶段	承诺	15	审计质量和廉政纪律向审计机关作出书面承诺，得 2 分	审前未向审计机关提交承诺，扣 2 分		
		审计方案实施		通过调查了解，编制审计实施方案，得 3 分	未按审计局要求的审计内容调整审计实施方案的扣 1 分，编制的审计实施方案存在重大漏项的扣 2 分		
2	审前阶段	人员	15	实际派出人员和申请文件所列人员一致，得 10 分	未经采购人同意，实际派出人员中项目主审与申请文件所列人员不符的扣 5 分，其他人员与申请文件所列人员不一致的扣 2 分		
		审计资料编写		40	按规定填写审计记录，收集整理审计证据，编写审计工作底稿的，确保审计工作底稿真实、完整无明显错误漏项，得 10 分	未按规定填写审计记录，制作审计证据，编写审计工作底稿以及不及时补充、改正的，发现 1 处，扣 1 分	
3	审计实施阶段	按计划完成初稿	40	按计划完成现场审计 2 周内完成初稿 15 分	未按计划完成现场审计 2 周内完成初稿，逾期扣 5 分		
		按计划完成初稿		10			



			审计报告初稿质量	审计报告初稿结构严谨、表述规范、事实清楚、定性准确、建议可行，得15分		审计报告初稿未按要求，单项未达标扣3分。	
4	审计报告阶段	审计报告修改	10	按照审计局工作要求，规定时限内完成审计报告修改工作得10分		未按要求修改1次扣1分，逾期1次扣1分	
		正式审计报告	10	按规定要求完成正式审计报告得10分		未在审计局规定时间内完成审计报告的扣4分，所附资料不完整扣3分	
5	审计工作纪律	审计工作纪律	10	严格执行“四严禁”“八不准”审计工作纪律得10分		有违反审计工作纪律的，发现1次扣5分	
		考勤	10	认真进行考勤，参审人员未擅自调整并且为全勤，得10分		单日缺勤两人以上的，1次扣1分，审计局抽查发现考勤中有弄虚作假或擅自调整审计人员的，发现1次扣1分	
6	协议执行情况	5		遵守协议中所有条款的得5分		发现违反协议条款的，发现1项扣1分	
加分项	审计问题线索移送	/		按每移送1条经审计局认定有效问题线索加1分。最高加5分		未发现有效问题线索移送事项不加分	

